

董事會

本公司設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任期均為 3 年，並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之決議行使其職權。

一、董事會成員學歷及主要經驗

姓名及職稱	學歷及主要經驗
莊添財 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逢甲大學 EMBA 高階管理組碩士 • 經驗: 本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兼任電設事業處總經理、旭冠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旭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昆山鉅東光電設備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耀東機械(天津)有限公司總經理。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莊瑋欣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興國管理學院學士 • 經驗: 本公司航太處處長、現任專設事業處副總經理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莊弘銘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成功大學/電機資訊學院/微電子工程研究所博士 • 經驗: 本公司昆山廠協理、現任本公司昆山廠副總經理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盧勇宏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國立交通大學應用化學博士 • 主要經驗: 友達光電副總經理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李芳裕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中國醫藥大學藥物化學研究所博士(藥師) • 主要經驗: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CHEMIX INC.、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等董事長。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童瑞龍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國立陽明大學醫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 主要經驗: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副董事長 台灣醫院協會常務理事、財團法人童傳盛文教基金會 副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家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長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姓名及職稱	學歷及主要經驗
易昌運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召集人)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召集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逢甲大學會計學系學士/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 主要經驗: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東海大學會計學系講師、台中科技大學財政稅務系講師 現職: 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彰化所所長、定緯建設開發有限公司 負責人、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具會計師資格及執業執照。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胡淑賢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輔仁大學法律系財經法學組學士 銘傳大學 管科所碩士 銘傳大學 管理學博士 • 主要經驗: 共通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寶一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煦康科技科技系統(股)公司 監察人 現職: 寶一科技(股)公司 董事暨副總經理 駐龍精密機械(股)公司 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陳滿賢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畢業於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司法官特考、律師檢覆考試及格。 • 主要經驗: 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法官兼庭長、彰化地方法院法官兼院長 現職: 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調解委員。 • 具有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 (含 3 名獨立董事)，本公司期許董事成員組成具有產業專長、營運專長，甚至是性別多元性之目標。目前成員具有產業經營經驗者為莊添財董事長、莊瑋欣董事、莊弘銘董事及盧勇宏董事、李芳裕董事、童瑞龍董事；獨立董事中易昌運獨立董事具備會計師執照並有實際執業及稅務申報等經歷；胡淑賢獨立董事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且為本公司董事成員唯一女性，而陳滿賢獨立董事具備司法官特考、律師檢覆考試及格並有律師證書及法官等經歷。綜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性目標已初步達成。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其中獨立董事 3 名，占董事成員比率為 33.33%，獨立董事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辦法」獨立性資格要求。本公司董

事會成員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董事長莊添財、莊弘銘董事係為二親等之關係，參酌「公司治理問答集—強化董事會、監察人之獨立性篇」第 9 題之釋例，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

三、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0.02.26 第十一屆第十六次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新增投資及營業項目，修改公司章程案。 (2)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3) 本公司擬投資后里地區不動產，作為員工宿舍案。 (4) 本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超過 3 個月)之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融通評估案。
110.04.09 第十一屆第十七次	討論事項 (1)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與董事酬勞分配案。(薪酬委員會提) (3)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修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案。 (5)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全面改選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7) 110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案。 (8) 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案由案。 (9) 擬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0) 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1)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12) 本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超過 3 個月)之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融通評估案。 (13) 本公司高階主管年度薪酬評估調整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0.06.25 第十一屆第十八次	討論事項 (1) 訂定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之日期及地點案。 (2)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110.07.16 第十二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討論事項 (1) 訂定股東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2) 為擬委任陳滿賢先生、胡淑賢女士及易昌運先生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選舉事項 (1) 選任本公司董事長案。
110.08.06 第十二屆第一次	討論事項 (1) 承認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3) 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4) 修訂「董事、獨立董事及功能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案。 (5) 本公司擬與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之協議書，並協調特定股東辦理股票集保作業案。 (6) 新增「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7) 新增「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8) 本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超過 3 個月)之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融通評估案。 (9)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p>110.11.12</p> <p>第十二屆第二次</p>	<p>討論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補追認昆山威仕東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資案。 (2) 補追認子公司旭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擴建廠房投資金額追加案。 (3) 修訂:「銷貨及收款循環」、「融資循環」、「財務收支管理辦法」、「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應收帳款管理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存貨評價辦法」、「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內部稽核作業(處理)準則」、「內控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研發循環」、「職務授權與代理人制度管理規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4)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代集團子公司修訂:「薪工循環」、「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關係人交易之管理」、「存貨評價辦法」、「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印鑒的管理使用規定」部分條文案。 (6) 修訂「員工紅利辦法」部分條文案。 (7) 本公司莊凱評處長晉升電設事業處總經理室副總經理暨薪資核定案。 (8)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p>110.12.24</p> <p>第十二屆第三次</p>	<p>討論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1 年營運計畫案。 (2) 本公司 111 年預算案。 (3) 本公司 111 年稽核計畫案。 (4) 補追認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土地租約租期展延及租金調整案。 (5) 修訂「會計制度」案。 (6) 本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超過 3 個月)之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融通評估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7)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p>111.03.31</p> <p>第十二屆第四次</p>	<p>討論事項</p> <p>(1) 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更換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提請討論案。</p> <p>(2)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p> <p>(3)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分派案。</p> <p>(4)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5)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6)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p> <p>(7) 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案。</p> <p>(8) 修訂「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p> <p>(9) 修訂「投資循環」案。</p> <p>(10)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p> <p>(11) 新增「佣金支付管理辦法」案。</p> <p>(12)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案。</p> <p>(13) 修訂「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案。</p> <p>(14)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p> <p>(15) 新增「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案。</p> <p>(16) 印度子公司清算案。</p> <p>(17)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不得辦理資金貸與、為他人提供背書保證及融資作業案。</p> <p>(18) 111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事宜案。</p> <p>(19) 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之時間、地點及案由案。</p> <p>(20) 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補追認及薪資評估調整案。</p> <p>(21) 本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超過 3 個月)之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融通評估案。</p> <p>(22)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p>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1.06.24 第十二屆第五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股東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2. 集團子公司增訂「銷售及收款循環」、「採購及付款循環」、「研發循環」、「資訊循環」、「薪工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內控管理辦法案。 3. 集團之控股公司增訂「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修訂「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5. 天津耀東子公司清算案。 6. 本公司 111 年度預算調整案。 7. 本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超過 3 個月)之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融通評估案。 8.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
111.08.05 第十二屆第六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4. 修訂「董事、獨立董事及功能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案。 5. 本公司之昆山子公司高階主管晉升暨薪資核定案。 6. 本公司高階主管晉升暨薪資核定案。 7.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8.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9. 本公司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超過 3 個月)之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融通評估案。 10. 本公司為業務週轉需求，擬向下列各金融機構洽訂融資額度案。